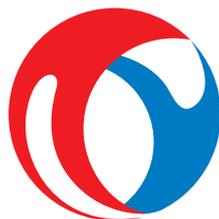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VIG HOLDINGS LIMITED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鄭基先生(「鄭先生」)因已達退休年齡及讓生活變得更加輕鬆愜意，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生效。

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鄭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卓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不足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發行人須在董事會中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上市發行人的審核委員會須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最少包括三名成員。

* 僅供識別

於鄭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由7名成員組成，包括一(1)名非執行主席、兩(2)名執行董事、兩(2)名非執行董事及兩(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A條項下的最低人數規定。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人數減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的最低人數規定。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的規定，本公司正盡快努力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上述空缺，並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澳科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主席
曾照傑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主席曾照傑先生；執行董事葛蘇先生及廖舜輝先生；非執行董事Jerzy Czubak先生及Michael Casament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歐陽天華先生及胡俊彥先生組成。